



## Middlenext 反腐败行为守则

### 序言

《Middlenext 反腐败行为守则》（简称“《守则》”）参照《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旨在打击各种形式的腐败。

《守则》构成本公司内部政策和程序的整体组成部分。

然而，仅凭一份文件无法涵括日常活动中可能出现的各种腐败和以权谋私情形；因此，每个人都必须运用自身的判断和常识。如果对应采取何种行为存在疑虑，各家公司应依赖自身具备的支持和顾问工具以及内部警报系统。

本《守则》可能会修订。

### 1-框架和范围

《守则》适用于采纳《Middlenext 反腐败行为守则》的公司及/或集团的全体员工。

每家公司的每位员工都必须树立行为典范，不得开展违背本《守则》规定的行为规范的活动。员工提出的有关《守则》应用或解释方面的任何疑问，均必须转呈该员工的主管或公司指定的联系人。

### 2-基本规则及其不同形式

#### 定义

- **腐败**是指以下任何行为：某个人（无论是公职人员或非公职人员）直接或通过中介人提议、索取或接受任何捐赠、要约或承诺、礼品或利益，换取其履行、延迟或不予履行直接或间接属于其职责范围的某项行动，以便获取或维持某项商业或财务优势，或影响某个决定。

腐败类型分为两种。

- **主动型**腐败是指给予方发起的腐败行为。
- **被动型**腐败接收方发起的腐败行为，即该人员履行或不履行某项行为，以换取某种报酬。

腐败可能采取多种形式，并掩饰成常见的商业或社会行为；例如，腐败可能涉及邀请、礼品、赞助、捐赠等事物。

- **以权谋私**是指某个人利用自身的地位或影响力（无论真实或假设），以影响第三方将作出的决定并从中牟利。

该行为涉及三方参与者：受益人（提供利益或礼品的人）；中介人（利用自身地位产生之影响力的人）；拥有决策权的目标人（政府部门或机构、法官或检察官、专家等）。

#### 原则和规则

员工不得参与贿赂，不得利用代理人、咨询师、顾问、分销商或任何其他贸易伙伴等中介人以从事该等行为。

**收到提议的人员必须考虑以下问题：**

- 提议是否遵守法律和法规？
- 提议是否符合《守则》及公司利益？
- 提议是否涉及个人利益？
- 如果向其他人公布我的决定，是否会令我陷入尴尬？

利用《守则》作为基准的每家公司均已**制定流程**，帮助因涉及伦理或业务的考虑因素而面临选择的员工

## 2-1 专门适用于公职人员的规则

### 定义

“公职人员”一词是指自身或代表他人担任公权职位，担负公务职责或任职于经选举公共机构的人员。

### 原则和规则

公职人员的腐败行为将受到更严厉的处罚<sup>1</sup>。

与公职人员的任何关系必须遵守管辖该关系的法规（即该公职人员所在国家中适用或由该公职人员的雇主对其施加的法规）。虽然未受法律禁止，但给予公职人员的任何利益必须向本公司完全公开，并须获得高层经理的事先授权。

## 2-2 礼品和邀请

### 定义

礼品是指某人给予的代表谢意或友情，且不期待收取任何回报的各类利益。提供或获提供餐食、住宿和娱乐（表演、音乐会、体育赛事等）视为邀请。

### 原则和规则

礼品和邀请可能涉及到或被视为主动或被动型腐败行为，因此必须谨慎对待礼品、（收到或给予的）礼遇和招待表示以及娱乐邀请。它们可促进良好关系，但可能被视为影响决定或偏袒某企业或个人的手段。

## 2-3 向慈善或政治组织的馈赠

### 定义

拨款和捐赠是指以金钱及/或实物贡献的形式给予的利益；授予该等利益是为了实现特定目的，如研究、培训、环保（可持续发展），用于慈善或人道主义目的等。

政治献金（无论是否采取货币形式）意在支持政治党派、领导人或举措。

### 原则和规则

必须谨慎考虑索要拨款、捐赠或献金的请求，尤其是有能力影响公司业务活动或（如果同意拨款）可能从中获取个人利益的人员提出的请求。

捐赠请求必须获得主管的批准。

<sup>1</sup> 根据《法国刑法典》，犯有公共腐败罪行的人员将面临严重处罚 - 最高可处 10 年监禁和 100 万欧元罚款。仅仅企图实施腐败行为（例如提出或索取贿赂）也将按腐败行为本身受到惩罚。

## 2-4 资助；赞助

### 定义

通过资助或赞助，本公司希望向慈善组织或社会、文化或体育机构提供财务或实物支持，并以此为手段传达或宣传其价值理念。

### 原则和规则

提供资助或赞助时，不得向受益人谋求任何特定利益，除了宣传公司形象。

## 2-5 通融费

### 定义

通融费是非正式款项（相对于合法和官方的收费和税收），支付此类款项的目的是通融或加快各种行政手续，譬如申请许可、签证或通关。

### 原则和规则

本公司禁止支付“通融费”，除非存在有力的理由（员工的健康或安全等）。

## 2-6 监控第三方（供应商、服务提供商、客户）

### 定义

监控涉及公司来往的第三方（自然人或法人）；在某些情形中，这些人可能带来一定程度的腐败风险。以下人被视为第三方：业务伙伴、供应商、服务提供商、代理人、客户、中介人等。

### 原则和规则

每家公司应努力确保第三方遵守其原则和价值理念，并应在适当情况下开展尽职调查。

## 2-7 利益冲突

### 定义

员工的个人利益与其职责或责任发生冲突的情形中会产生利益冲突。

### 原则和规则

如果情形会产生潜在或实际利益冲突，相关员工必须报告情况。

## 2-8 会计记录/内部控制

### 定义

公司必须确保其会计部门及/或其内部和/或外部审计师警惕检查账簿、记录和账户中隐藏的腐败情况。

### 原则和规则

承担审计工作（审计、账户认证）的人员必须特别注意账户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 3- 应用《守则》

### 3-1 培训

员工必须熟悉本《守则》，并参加公司组织的培训课程，以提升打击腐败的意识。新员工在公司内任职后，将立即获知《守则》及其条文。

## 3-2 报告违反《守则》的行为和保护举报人

员工在遵守公司制定的程序时，可以表达自己的担忧，以及/或者询问自己的主管及/或指定联系人，如果：

- 发现自己面临腐败风险；
- 真诚认为已经、正在或可能出现违反《守则》的行为；
- 发现有人在善意举报后遭受报复。

如果员工未受个人利益或好处影响而向其主管或指定联系人善意举报（即真诚相信自己的陈述准确）违反或可能违反《守则》的行为，该员工将获得保护，免受各种形式的报复。任何该等员工的身份及案情将根据相关法规作保密处理。

另外，虽然善意的过错不会招致任何纪律行动，故意骚扰或恶意作出指控将受处罚。

## 3-3 举报计划和保护个人信息

员工必须获知该计划的存在。

根据公司开展经营的大多数国家（尤其是欧盟国家）现行的个人信息保护规则，举报的报告中涉及的任何指明身份的人员（无论是该等报告的作者还是对象）均可行使自身权利，获取与自身相关的资料。同样，任何人也可以要求更正或删除不准确、不完整、模棱两可或陈旧的个人信

## 3-4 违反本《守则》的处罚

违反规则将触发员工的个人责任，并令其面临处罚，尤其是适用的法例规定的刑事制裁<sup>2</sup>。

公司承诺：

- 将所有陈述纳入考虑；
- 积极调查举报的报告；
- 客观、公正地评估事实；
- 采取适当的纠正和纪律措施。

## 3-5 实施：问责和监督

每位员工有责任实施《守则》，将其作为自身岗位附带的职责。

公司开展定期检查，确认工作实务遵循《守则》。

公司及/或集团管治部门定期提供关于《守则》监控的最新情况，以及举报的报告产生的任何后续行动。

<sup>2</sup>法国法律对主动型腐败（实施腐败者）和被动型腐败（接受腐败者）规定了相同的处罚。对于自然人，最高可处以 5 年监禁和 50 万欧元罚款（罚款金额可提高至违法所得的两倍）。